所有權保存登記申請書

受 昭和六年月日

附 第 號

不動產ノ表示	末尾記載ノ通
登記ノ目的	所有權保存ノ登記
登記申請ノ條項	不動產登記法第百五條第壱號
課稅標準價格	金七拾六円也
登錄稅	金叁拾□円也
添附書類	土地臺帳謄本 委任狀 申請書副本 除戶□抄印 戶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右登記申請侯也

昭和六年五月七日

新營郡番社庄牛肉崎四七七番地

亡 曾潤相續人人 曾江河

同郡新營庄新營貳四壹番地

右代理人 王春木

臺南地方法院

鹽水出張所 御中

土地表示